

钢铁冶金新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文件

冶金国重发【2018】02号

关于做好2018级新生实验室安全教育工作的通知

各位老师：

为提高钢铁冶金新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新生实验室安全意识及应急能力，有效预防和减少实验室安全事故发生，保障师生生命财产安全，根据《钢铁冶金学新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实验室安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请各课题组根据实验室仪器设备情况及相关实验项目，面向课题组全体学生，特别是2018级研究生新生开展实验室安全教育培训，并与课题组全体学生签订新学年的《实验室安全告知书》。

请各位老师高度重视，认真组织，真正将新生实验室安全教育落到实处，并于9月25日（星期二）下午五点之前，将本课题组全体师生签字后的《实验室安全告知书》以及《XXXX实验室安全教育培训》人员签到表报至1114办公室。

联系人：程慧静，电话：13683656917。

钢铁冶金新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

2018年9月10日

